

衛生福利部 函

地址：11558台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六段488
號

聯絡人：張雅姿

聯絡電話：23959825#4046

電子信箱：yazu@cdc.gov.tw

受文者：教育部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6月21日
發文字號：衛授疾字第106040040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為防範流感群聚事件發生，請貴部惠予督導各級學校及地方政府教育局加強流感防治衛教宣導，並提醒學生暑假將至，參加各類活動應落實呼吸道防護及正確洗手等措施，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部疾病管制署監測資料顯示，國內流感疫情持續，請貴部督導各級學校強化對學生及教職員工有關正確洗手及呼吸道防護之衛教宣導，並應於休業式前，提醒學生於暑期參加各類活動時，仍須注意呼吸道衛生及咳嗽禮節，如出現疑似流感症狀，應配戴口罩儘速就醫，且落實生病在家休息之措施。
- 二、另亦請貴部督導地方政府教育局積極輔導轄內之安親班、補習班等機構，應提供適當之洗手設施，並加強上開流感防治措施，防範流感群聚事件發生。
- 三、有關流感最新資訊及相關防治措施，可至本部疾病管制署全球資訊網(<http://www.cdc.gov.tw>)/流感專區項下瀏覽下載運用。



正本：教育部

副本：直轄市及各縣市政府

電子公文
2017-06-21
16:18:25

裝

訂



線